

##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高帆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收购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51%股权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公司收购内蒙古博斯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51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号编号：2021-055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》；

审议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高帆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取消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6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四日